

2024 年度武汉市职业病防治院单位决算公开

2025 年 10 月 11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职业病防治院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职业病防治院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职业病防治院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职业病防治院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一）职业病监测与职业健康风险评估。开展辖区重点职业病监测；开展职业流行病学调查、评价；依据工作要求配合或开展辖区专项调查及职业健康风险评估。

（二）职业病报告与管理。建设市级职业病及相关信息平台，完善网络直报系统，维护系统正常运行，指导下级信息平台建设；对职业病报告信息管理、督导、评估和审核；开展职业病及相关信息收集、分析和预测，为职业病防治决策提供科学依据。

（三）技术服务与职业病诊治。具备相应的职业卫生技术服务、职业健康检查和职业病诊断能力；规范开展职业卫生技术服务、职业健康检查、职业病诊断、职业病治疗康复、参与对工伤和职业病患者致残程度、劳动能力的鉴定与评价等工作。承担较大职业性健康危害事件的医疗应急救治任务。

（四）宣传教育与健康促进。制定辖区职业病防治法律法规和职业病防治知识的宣传方案，组织实施和评估；开展职业人群健康管理，制定职业人群健康管理规划及方案，开展辖区职业人群健康管理，对实施效果进行评估。

（五）业务管理和技术指导。制定辖区从事职业病防治的技术人员培训计划及考核办法，并组织实施和督导检查；对辖区职业病诊断、职业健康检查机构提供技术指导、技术支持。

（六）科学研究与技术推广。开展职业流行病学调查，参与、开展职业病预防控制适宜技术研究及推广应用。

（七）完成市级卫生行政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八）主导实施政府部门制定的职业病防治计划。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职业病防治院单位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武汉市职业病防治院本级决算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职业病防治院 2024 年度单位 决算表

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武汉市职业病防治院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138.7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2,616.47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992.3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7,803.7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543.7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307.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9,755.23	本年支出合计	57	9,646.9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108.33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9,755.23	总计	60	9,755.2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024 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武汉市职业病防治院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9,755.23	7,138.76		2,616.4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2.37	992.3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9.41	939.41					
208050	事业单位离退休			546.49	546.49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0.92	350.92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00	42.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96	52.96					
208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96	52.9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912.08	5,295.61		2,616.47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25.00	25.00					
21001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25.00	25.00					
21004	公共卫生			7,258.63	4,642.16		2,616.47			
210040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6,522.63	3,906.16		2,616.47			
210040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686.00	686.00					
21004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50.00	5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58.45	558.45					
210110	事业单位医疗			558.45	558.45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70.00	70.00					
210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70.00	7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3.78	543.7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3.78	543.78					
221020	住房公积金			311.24	311.24					
221020	提租补贴			68.72	68.72					
221020	购房补贴			163.82	163.82					
232	债务付息支出			307.00	307.00					
232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307.00	307.00					
232030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			307.00	307.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024 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武汉市职业病防治院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科目编码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646.91	7,091.04	2,555.8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2.37	992.3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9.41	939.4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46.49	546.4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0.92	350.9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00	42.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96	52.9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96	52.9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803.76	5,554.89	2,248.87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25.00		25.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25.00		25.00			
21004	公共卫生			7,150.31	4,996.44	2,153.87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6,414.31	4,996.44	1,417.87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686.00		686.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50.00		5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58.45	558.4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58.45	558.45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70.00		7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70.00		7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3.78	543.7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3.78	543.7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1.24	311.24				
2210202	提租补贴			68.72	68.72				
2210203	购房补贴			163.82	163.82				
232	债务付息支出			307.00		307.00			
232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307.00		307.00			
2320301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			307.00		307.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武汉市职业病防治院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138.7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92.37	992.3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295.61	5,295.6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43.78	543.7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307.00	307.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7,138.76	本年支出合计	59	7,138.76	7,138.7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7,138.76	总计	64	7,138.76	7,138.7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武汉市职业病防治院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7, 138. 76	5, 670. 05	1, 468. 7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2. 37	992. 3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9. 41	939. 4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46. 49	546. 4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0. 92	350. 9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 00	42. 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 96	52. 9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 96	52. 9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 295. 61	4, 133. 90	1, 161. 71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25. 00		25. 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25. 00		25. 00
21004			公共卫生	4, 642. 16	3, 575. 45	1, 066. 71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3, 906. 16	3, 575. 45	330. 71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686. 00		686. 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50. 00		5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58. 45	558. 4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58. 45	558. 45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70. 00		70. 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70. 00		7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3. 78	543. 7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3. 78	543. 7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1. 24	311. 24	
2210202			提租补贴	68. 72	68. 72	
2210203			购房补贴	163. 82	163. 82	
232			债务付息支出	307. 00		307. 00
232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307. 00		307. 00
2320301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	307. 00		307.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武汉市职业病防治院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326.9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63.35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	基本工资	719.00	3020	办公费	53.00	3100	办公设备购置	
3010	津贴补贴	368.78	3020	印刷费	20.00	3100	专用设备购置	
3010	奖金		3020	咨询费	3.36	3100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	伙食补助费		3020	手续费	0.24	3101	公务用车购置	
3010	绩效工资	1,824.50	3020	水费	5.67	310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461.68	3020	电费	110.31	310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	职业年金缴费	62.49	3020	邮电费	6.08			
301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29.02	3020	取暖费				
30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	物业管理费	219.87			
301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5.67	3021	差旅费	5.78			
3011	住房公积金	360.67	3021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	医疗费		3021	维修（护）费	17.66			
301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5.16	3021	租赁费	0.0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79.73	3021	会议费	2.27			
3030	离休费	137.67	3021	培训费	5.14			
3030	退休费	461.17	3021	公务接待费				
3030	退职（役）费		3021	专用材料费				
3030	抚恤金	30.09	3022	被装购置费				
3030	生活补助		3022	专用燃料费	1.50			
3030	救济费		3022	劳务费	3.73			
3030	医疗费补助	50.80	3022	委托业务费	43.54			
3030	助学金		3022	工会经费	65.08			
3030	奖励金		3022	福利费	58.51			
3031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56			
303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	其他交通费用	12.35			
303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	税金及附加费用	1.72			
			302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2.95			
人员经费合计		5,006.70	公用经费合计					663.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武汉市职业病防治院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 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武汉市职业病防治院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武汉市职业病防治院

2024 年度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武汉市职业病防治院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武汉市职业病防治院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公务用车运				小计	公务用车购	公务用车运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2.55		22.55	17.99	4.56		22.55		22.55	17.99	4.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职业病防治院 2024 年度 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9,755.23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减少 166.8 万元，下降 1.7%，主要原因是本年财政拨款收入减少，导致总收入同期也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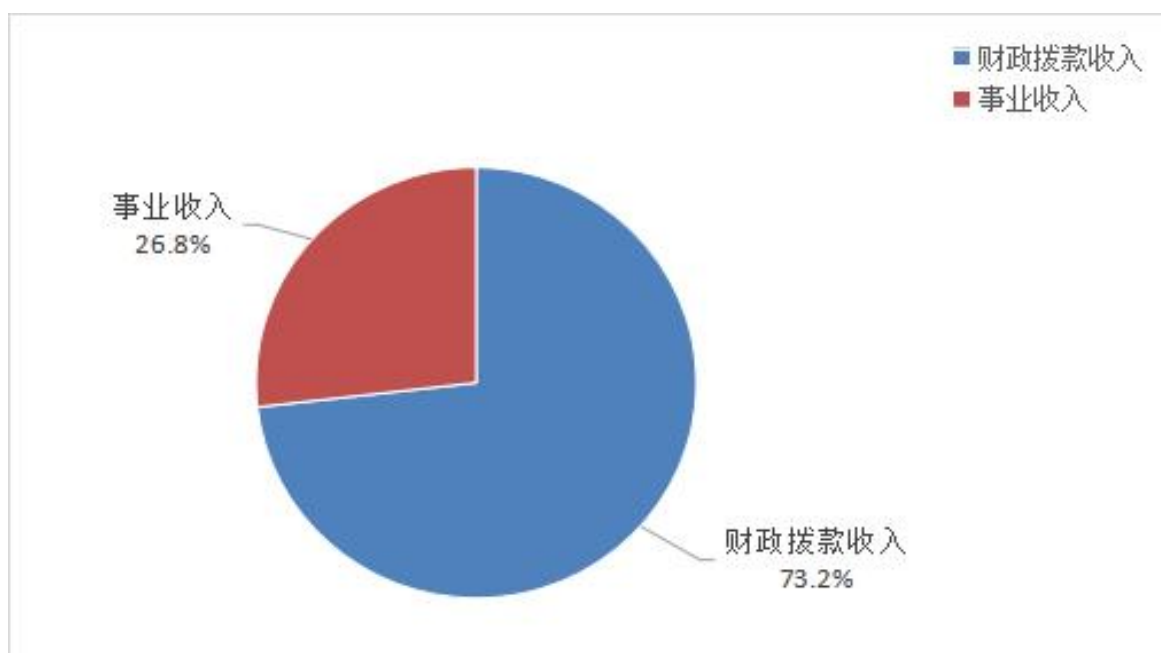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9,755.23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166.8 万元，下降 1.7%。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138.76 万元，占本年收入 73.2%；事业收入 2,616.47 万元，占本年收入 26.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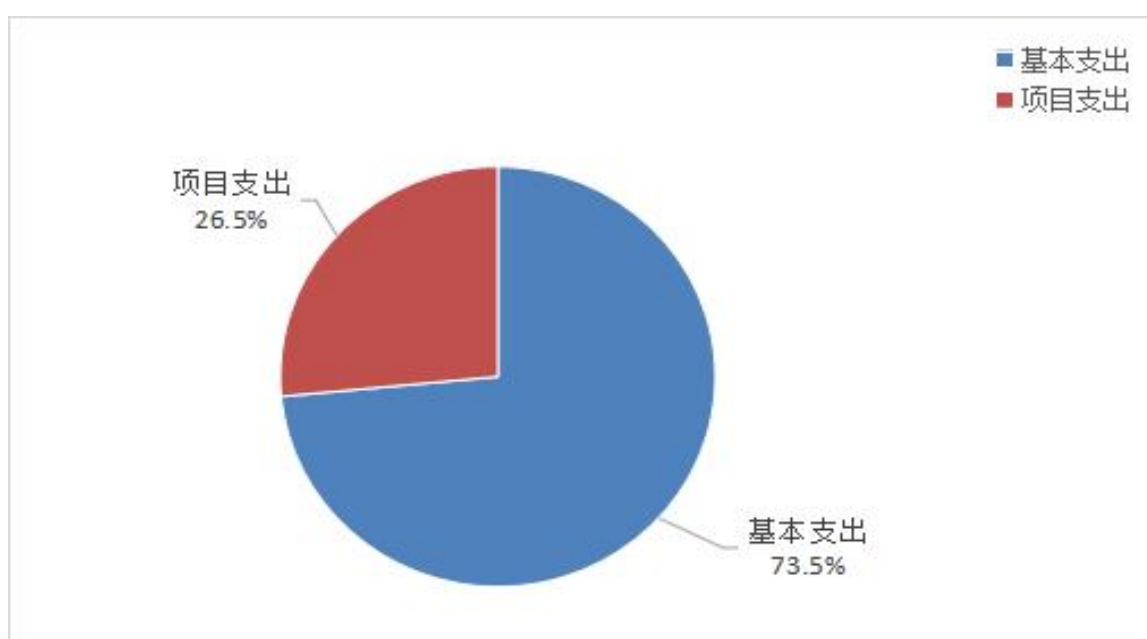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9,646.91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186.32 万元，下降 1.9%。其中：基本支出 7,091.04 万元，占本年支出 73.5%；项目支出 2,555.87 万元，占本年支出 26.5%。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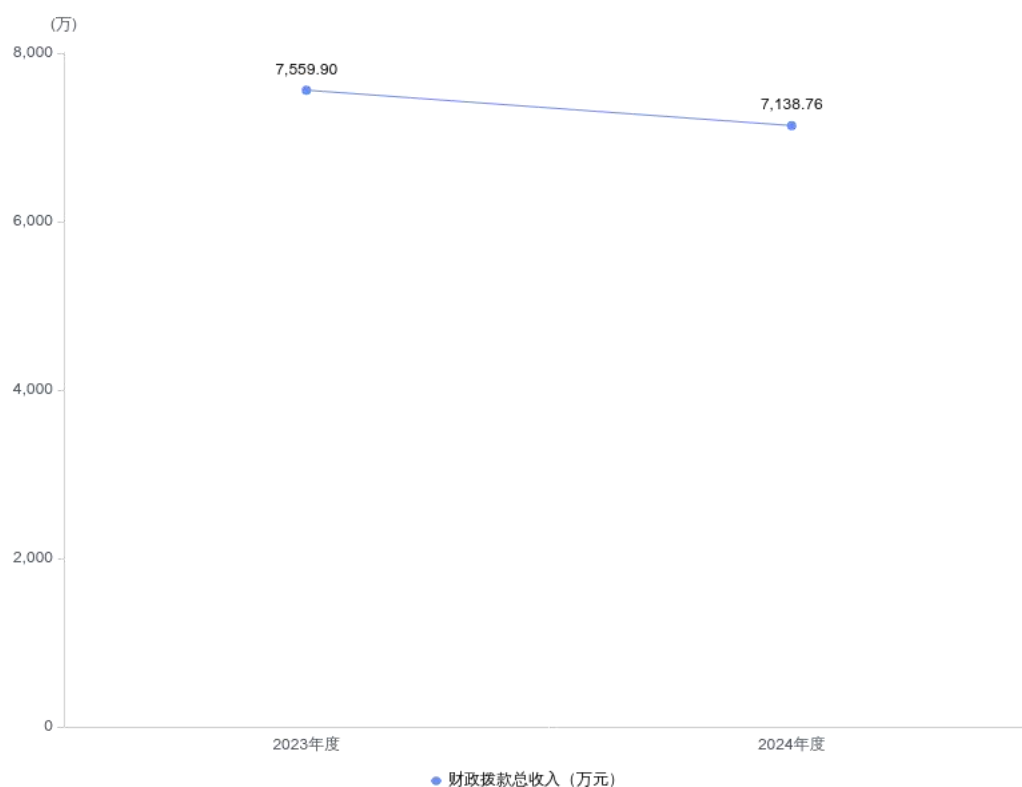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7,138.7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421.14 万元，下降 5.6%。主要原因是今年减少了应急综合楼建设项目资金的拨付及使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138.76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减少 421.14 万元，主要原因是减少了应急综合楼建设项目资金的拨付。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138.7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74%。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421.14 万元，下降 5.6%，主要原因是减少了应急综合楼建设项目

资金的拨付及使用。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138.7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992.37 万元，占 13.9%。主要是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包括离退休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5,295.61 万元，占 74.2%。主要是用于疾病的预防与控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其他共卫生服务以及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及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3.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543.78 万元，占 7.6%。主要是用于行政事业单位按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按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以及发放购房补贴及租金补贴。

4. 债务付息支出类支出 307 万元，占 4.3%。主要是用于归还一般债券利息所发生的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6,272.47 万元，支出决算为 7,138.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8%。其中：基本支出 5,670.05 万元，项目支出 1,468.71 万元。

项目支出主要用于：

1. 医疗卫生机构改革和发展项目 707.71 万元，用于保证市职业中毒卫生应急综合楼项目续建资金的建设、业务机构运转发展支出

以及一般债券利息及手续费偿付等；

2. 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736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全市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管理以及重点行业职业病风险防控培训指导工作，开展重点职业病监测职业病报告、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非医疗机构放射性危害因素监测与风险评估、职业性放射性疾病监测、医疗卫生机构医用辐射防护监测与干预等项目工作、紧急医学救援基地建设、健康武汉宣传和健康企业创建工作、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以及中青年人才建设等；

3. 卫生健康能力提升项目 25 万元，主要用于做好卫生与健康服务技术指导，开展职业病防治和职业健康有关工作，加强健康教育和健康知识普及等。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具体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546.49万元，支出决算为546.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50.92万元，支出决算为350.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42万元，支出决算为4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52.96万元，支出决算为

52.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 卫生健康支出具体包括：

（1）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5万元，支出决算为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年初预算为3,650.88万元，支出决算为3,906.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7%。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预算调整追加的基本支出相关经费。

（3）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年初预算为145万元，支出决算为6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73.1%，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来自中央和省级转移支付下达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4）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年初预算为50万元，支出决算为5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558.45万元，支出决算为558.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6）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年初预算为零，支出决算为70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来自中央和省级转移支付下达的经费补助资金。

3. 住房保障支出具体包括：

(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311.24万元，支出决算为311.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68.72万元，支出决算为68.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163.82万元，支出决算为163.8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4. 债务付息支出具体包括：

(1) 债务付息支出（类）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款）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07万元，支出决算为30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670.0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5,006.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医疗费补助。

公用经费 663.3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

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22.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5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17.21 万元，增长 322.3%，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合理的编制预算；二是厉行节约原则，严格控制和压缩一般性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本年报废了一台超期使用的公务用车，因工作需要同年新购置了一辆新能源电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2024 年度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预算和支出，无因公出国（境）团组及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22.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5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17.66 万元，增长 361.1%。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预算编制较为合理。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本年报废了一台超期使用的公务用车，因工作需要同年新购置了一辆新能源电车。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17.99 万元，主要是因原公务车辆老旧且超期使用并维修成本较高存在安全隐患。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

用车 1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4.56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车辆日常的维修维护。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9 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零万元，支出决算为零万元，较上年减少 0.45 万元。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无公务接待业务。其中：本年接待次数少于去年公务接待次数，致使金额较上年数减少。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武汉市职业病防治院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260.9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43.5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16.91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00.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997.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9.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12.46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61.4%；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86.6%，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为零，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88.4%。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职业病防治院共有车辆 9 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26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3个，资金2,555.87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100%。2024年武汉市职业病防治院年初单位预算时制定了预算绩效目标，根据市卫生健康委批复的2024年预算的函、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和项目绩效申报表、上级下达的各项目标任务，结合单位职责以及单位资金的使用情况归纳整理形成2024年武汉市职业病防治院绩效目标。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单位基本完成了各项年初工作任务，全面推进国家重点职业病监测、尘毒噪危害专项治理、职业人群健康监护、职业卫生服务体系建设、职业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化学中毒与核辐射卫生应急等重点工作，加快推进医院建设发展，稳步提升专业技术服务能力，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

(二)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对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单位整体年初支出预算数为 10,772.47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为 9,646.91 万元，执行数为 9,646.91 万元，执行率为 100%。评价结果整体得分 95 分。

主要产出和效果完成情况：

1. 市医疗机构公共卫生质控工作。牵头开展医疗机构职业病及放射性疾病防治质控工作，定期开展全市 33 家二级及以上医疗机构督导检查，指标完成率 100%；开展委属 13 家放射诊疗机构放射诊疗防护管理工作。

2. 全市化学中毒与核辐射卫生应急工作。上半年，按照新发布

的《武汉市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组织修订了《武汉市急性职业中毒事件卫生应急处置预案》等4项应急预案。组织开展全市核与辐射事故卫生应急培训1次；在市卫健委组织下，联合多单位，举办2024年核与辐射事件应急演练暨紧急医学救援队伍点验活动，市区两级32支紧急医学救援队，300余名应急队员参与演练。

3. 职防重点项目工作。组织实施全市2024年国家职业病防治重点监测项目任务，完成对各区疾控中心的年度职业病防治工作考核，对放射诊疗机构放射防护管理工作考核，对职业卫生、放射卫生和职业健康检查机构实现全覆盖质量控制考核，指标完成率100%。

4. 卫生健康服务。承担健康武汉、323攻坚行动2024年职业健康宣教目标任务，指标完成率100%。

5. 人才培育。制定、完善本单位人才培育工程、计划，配备人才工作经费。紧跟市卫健委的精神，成立人事科（人才办），积极培育后备人才，我院4人入选青年科技人才库；为博士和有特殊贡献人才配备专项科研经费和津贴，指标完成率100%。

6. 医院规划和信息化。制定本单位“十五五”规划编制工作方案，做好卫生统计和上报工作，加快信息化建设，强化网络安全管理，指标完成率100%。

7. 建设项目管理。合理合规使用应急楼综合项目资金（含债券资金），稳步推进2024年度决算预算工作进度，指标完成率100%。

8. 科研管理。按计划推进2021年度市卫生健康委3项科研项目的结题工作，并获批专利1项；完成科研诚信问题自查自纠，全年无科研失信行为、重大伦理事件和重大实验室生物安全事件发生，指标完成率100%。

9. 对口支援任务。完成新疆博州职业卫生技术帮扶工作和恩施

市放射卫生技术帮扶工作，指标完成率 100%。

10. 舆情监测管理。严格落实医疗卫生机构信息公开，全年未出现重大负面舆情，指标完成率 100%。

11. 平安医院建设。严格落实平安医院建设领导责任制，扎实推进平安医院建设、安全生产和信访维稳专项工作。截至目前，无医疗事故或因医疗纠纷引发群体性事件、安全事故发生，医院荣获全市“八五”普法中期“表现突出单位”；“企业健康直通车”法治惠企项目荣获“2023 年度武汉市十大普法主题活动”，指标完成率 100%。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少数绩效评价的指标设置缺乏科学性，资金使用存在滞后。少数绩效目标值制定偏低，如职业卫生技术服务人员培训数、监测工业企业和放射诊疗机构数等。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一是明确绩效指标，根据业务工作任务、以前年度预算的实际执行情况科学编制项目经费预算及设置年度绩效目标，使各项绩效指标具体、清晰、可衡量，产出指标与履职效益指标相匹配。二是及时开展中期项目绩效评价，根据评价进行绩效目标修正，适时调整绩效目标。

(三) 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 2024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3 个一级项目。

1. 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调整后预算数为 736 万元，执行数为 7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自评得分 97 分。主要产出和效益是：重点职业病监测工作。完成国家职业病防治重点监测项目任务。重点职业病监测病种全覆盖，全市累计收集个案卡 195880 例；完成粉尘、苯、铅的主动监测体检 880 人；完成

186 例职业性尘肺病患者随访调查。完成第二产业 13 家企业 1427 人、第三产业 15 家企业 1511 人职业健康素养监测与干预。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工作。完成 340 家重点企业调查和现场检测，为接触粉尘、噪声、苯、铅及其化合物重点职业人群的 1032 名工人开展主动监测体检。非医疗机构放射性危害监测工作。完成 122 家非医疗机构用人单位基本情况和职业健康管理情况调查；完成 9 家非医疗机构放射工作单位的放射性职业病危害因素现场监测和基本情况调查。完成 9 家企业共计 38 台设备及场所的现场监测工作。医疗卫生机构医用辐射防护监测工作。完成 1146 家放射诊疗机构的调查；收集全市 16 个辖区 1146 家放射诊疗机构基本情况调查表及放射诊疗频度调查表，实地监测全市 9 家监测医院、9 家放疗机构及 2 家核医学机构共 46 台放射诊疗设备防护性能和工作场所放射防护水平，调查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同济医院 2 台 CT、1 台乳腺、1 台牙科及 1 台 DSA 设备合计 1200 例患者剂量。职业性放射性疾病监测工作。监测全市 16 个辖区 1146 家放射诊疗机构（含口腔诊所）放射工作人员职业健康管理情况，完成全市 10 家放射工作人员职业健康检查机构工作总结表及体检个案表填报；完成全市 3 家职业性放射性疾病诊断机构基本信息填报；完成 16 家监测点医院职业健康管理报告表及介入人员双剂量结果填报；协助省疾控完成武汉市 3 家医院眼晶状体剂量监测；完成 13 家个人剂量监测机构外照射个人剂量异常数据填报及资料收集；完成全市 21 家开展核医学医疗机构基本情况调查及核医学、诊断放射学人员职业健康调查表资料收集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少数绩效评价的指标设置缺乏科学性，资金使用存在滞后。下一步拟改进措施：明确绩效指标，加强预算编制和执行，扎实推进整改。

2. 医疗卫生机构改革和发展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调整后预算数为 1,794.87 万元，执行数为 1,794.8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自评得分 96 分。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保证了各类一般债券利息及时足额的缴付。二是职业病预防监测。完成职业卫生检测、评价 169 项；完成放射卫生检测、评价 81 项；完成 14068 人次的个人剂量监测；完成 231 家医疗机构及工矿企业 3655 人放射工作人员个人剂量监测，监测 14068 人次数，出具报告 924 份。卫生检验完成委托检测 1637 项。为 1717 家企业提供 80151 人次健康监护服务，其中职业健康检查 60029 人次，健康体检 11262 人次，放射人员体检 6325 人次，发放健康证 2535 人次。全年共报告新发职业病 19 例，用工单位均在武汉。全年共报告用人单位在武汉的疑似职业病病例 12 例。2024 年 5 月，职业病科（康复医学科）病区、门诊相继完成改造并对外开放，综合门诊（预防接种门诊）接诊 246 人次，职业病门诊接诊 540 人次。全年出、入院患者 194 人次。三是化学中毒事件、核与辐射事故卫生应急工作。举办一期全市核与辐射事故卫生应急培训班，来自全市各区疾控中心卫生应急人员、委属医疗机构卫生应急专业人员、市核生化紧急医学救援基地应急队员 60 余参训。编制完善了反恐怖袭击事件、急性职业中毒事件、高温中暑事件应急预案。全市未发生重大以上急性职业性化学中毒事件及核与辐射事故。四是重点行业开展专项治理工作。全市用人单位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数 7386 家，其中医疗放射用人单位 1281 家。对各区职业病危害专项治理工作进行指导和调度，推动各区累计完成 1989 家企业治理，治理完成率超 94.7%，任务完成率位居全省前列。开展石材加工企业职业卫生工作调研，基本摸清全市本底，针对东西湖区、江夏区等地石材加工小微企业聚集情况，开展入企

帮扶，共完成 5 家企业职业病危害因素抽查，256 名接害员工健康筛查，指导 176 家企业改进职业卫生管理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根据 2024 年 4 月发布的《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扩面行动(2024-2025 年) 工作方案》，我院实际完成工作量高于年初设定指标值，预算绩效目标设置的科学性与前瞻性有待提高。下一步拟改进措施：明确绩效指标，加强预算编制和执行，扎实推进整改。

3. 卫生健康能力提升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调整后预算数为 25 万元，执行数为 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自评得分 97 分。主要产出和效益：创建“健康企业”和争做“职业健康达人”活动。选派专业骨干，联合各区健康办和疾控中心，指导企业开展健康企业创建工作。联合市健康办和各区爱卫办，开展市级健康企业评审和“职业健康达人”评选工作，全市 50 家企业被命名为“市级健康企业”，全市 40 名企业劳动者和一线管理人员被授予“职业健康达人”称号，6 家省级健康企业入选全国第三批健康企业建设优秀案例。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少数绩效评价的指标设置缺乏科学性，资金使用存在滞后。下一步拟改进措施：明确绩效指标，加强预算编制和执行，扎实推进整改。

(四) 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1. 加强项目规划。根据国家、省对今后 5 年整体工作发展要求，我单位组织编制完善武汉市职业健康防治事业“十五五”规划，多次专题调研，广泛征求意见。加强 2026 年预算编制，抓实重点项目建设，促进职业卫生事业高质量发展。

2. 绩效目标管理。将项目目标细化分解，按科室细化分解绩效目标为项目绩效指标，使各项绩效指标具体、清晰、可衡量，产出指标与履职效益指标相匹配。针对 2024 年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加

大项目申报表编制审核力度，完善各项目的长期绩效目标与年度绩效目标。

3. 加强项目管理。并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做好项目前期准备工作，按时启动政府采购和建设项目，定期研究项目推进工作，着力解决建设过程中碰到的各类问题，加快项目建设进程。

4. 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把绩效运行和评价的结果作为年度预算调整、专项资金分配和以后年度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针对预算绩效评价工作中发现的问题，积极采取措施改进，加强预算管理提高财政资金的利用率，并将纳入下年度对单位工作目标责任制考核范畴。

第四部分 2024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聚焦主业，推进职业病三级预防

（一）开展重点行业企业主动监测。在职业卫生方面，完成 148 家企业检测、21 家企业评价、3 家企业职业健康风险评估。在放射卫生方面，完成 44 家医院检测、37 个建设项目评价。

（二）开展重点人群职业健康监护。截至 12 月中旬，完成 1,670 家企业 76,710 人次健康监护服务，其中下基层进企业服务 28,805 人次，占比 37.6%。完成 14,064 人次放射工作人员个人剂量监测。我院共检出职业禁忌证 1,426 人次、报告疑似职业病 1 例。

（三）依法依规开展职业病诊断。接受职业病咨询 331 人次，接诊 270 人次，诊断新发职业病 17 例。

二、聚焦重点，加大全市监测治理力度

（一）组织实施国家重点监测项目。截至目前，全市共收集劳动者职业健康检查常规监测个案卡 203,620 例；完成 186 例尘肺病患者随访调查和健康管理，完成 340 家重点企业调查和现场检测工作，完成职业病主动监测体检 1,039 人。完成第二产业 13 家企业 1,427 人、第三产业 15 家企业 1,511 人职业健康素养监测与干预的问卷调查。开展全市 120 家非医疗放射机构调查和重点企业放射防护检测。动态监测全市 1,146 家放射诊疗机构放射工作人员职业健康状况，开展 27 余家重点医疗机构放射诊疗场所检测和放射人员职业健康监测。

（二）大力推进职业病危害专项治理。加强指导调度，推进各区完成粉尘、化学毒物、噪声职业病危害专项治理企业 1,827 家，治理完成率 87%。

（三）实施中小微企业帮扶行动。针对石材加工中小微企业职业卫生管理薄弱的情况，组织开展摸底调查，初步掌握全市石材加工企业本底。根据东西湖区、江夏区等地石材加工企业聚集特点，探索入企帮扶模式，共完成 5 家企业职业病危害因素抽查，256 名接害员工健康筛查，指导 176 家企业改进职业卫生工作。

三、聚焦宣教，助力职业健康保护行动

（一）办好宣传周活动。承办全市《职业病防治法》宣传周启动仪式，组织 100 余名用人单位主要负责人、职业卫生管理人员开展职业卫生培训；组织“职业健康·影像力量”摄影比赛活动，征集摄影作品 191 组近 500 幅；承办全市第二届职业健康科普大赛，各区疾控机构和企业踊跃参赛，赛事线上平台同步播出；在地铁 11 号线开展为期一个月的职业健康普法宣传等。宣传周期间，全市宣传受众人数再创新高，累计超过 430 万人次。

（二）重视常态化宣教。近一年来，组织发布各类信息报道近 200 篇，推出健康科普 60 余篇，学习强国、科普中国发布科普及普法作品 20 余篇；其中，8 部作品获评国家卫生健康委、中华全国总工会第三届职业健康传播优秀作品；1 部舞台剧获评 2024 年武汉市优秀科普微视频作品。荣获 2024 年武汉市健康科普大赛优秀组织奖、微信类二等奖、表演类三等奖、图文类优秀奖；1 人荣获 2024 年武汉市科普讲解大赛三等奖、2 人荣获优秀奖。组织武汉职业健

康体验馆参观讲解 40 余场次，组织职业健康讲师团队入企业培训 40 余场次，为 5,000 千余职工、市民提供科普服务。通过市职业卫生在线教育培训系统完成企业职业健康管理人员、劳动者线上培训 3,759 人次。

（三）推进健康企业建设。我市 6 家省级健康企业入选全国第三批健康企业建设优秀案例。完成全市新一轮健康企业验收和“职业健康达人”评选，新增 52 家健康企业、42 名“职业健康达人”。

四、聚焦管理，推进技术服务体系建设

（一）加强机构质控管理。制定全市职业卫生和放射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职业健康检查机构质控方案，分别完成 19 家、13 家、16 家机构质控检查。同时，组织 27 家机构参加省级质控活动，通过省市联合，实现我市机构质控检查全覆盖。

（二）加强机构培训指导。举办国家级医学继续教育项目培训班 1 期，省级医学继续教育培训班 2 期，市级医学继续教育培训班 4 期，承办湖北省 2024 年职业病危害监测评估专业骨干人才培训项目（培训人数占全省的 75%）。其中，5 月中旬承办第 18 次全国劳动卫生与职业病学术会议，全国疾病预防控制专业机构、职业病防治专业机构、大专院校专家代表及企业代表共计 700 余人现场参会。

五、聚焦卫生应急，推进处突能力建设

进一步完善急性职业化学中毒和核辐射事故、高温中暑事件等卫生应急预案，起草《武汉市辐射事故医疗卫生救援应急预案》，完善应急物资储备，8 月举办全市核与辐射事故卫生应急培训班，11 月份完成年度核辐射事故应急演练任务。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推进职业病三级预防	开展重点行业企业主动监测	在职业卫生方面，完成 148 家企业检测、21 家企业评价、3 家企业职业健康风险评估。在放射卫生方面，完成 44 家医院检测、37 个建设项目评价。
		开展重点人群职业健康监护	截至 12 月中旬，完成 1,670 家企业 76,710 人次健康监护服务，其中下基层进企业服务 28,805 人次，占比 37.6%。完成 14,064 人次放射工作人员个人剂量监测。我院共检出职业禁忌证 1,426 人次、报告疑似职业病 1 例。
		依法依规开展职业病诊断	接受职业病咨询 331 人次，接诊 270 人次，诊断新发职业病 17 例。
2	加大全市监测治理力度	组织实施国家重点监测项目	全市共收集劳动者职业健康检查常规监测个案卡 203,620 例；完成 186 例尘肺病患者随访调查和健康管理，完成 340 家重点企业调查和现场检测工作，完成职业病主动监测体检 1,039 人。完成第二产业 13 家企业 1,427 人、第三产业 15 家企业 1,511 人职业健康素养监测与干预的问卷调查。开展全市 120 家非医疗放射机构调查和重点企业放射防护检测。动态监测全市 1,146 家放射诊疗机构放射工作人员职业健康状况，开展 27 余家重点医疗机构放射诊疗场所检测和放射人员职业健康监测。
		大力推进职业病危害专项治理	加强指导调度，推进各区完成粉尘、化学毒物、噪声职业病危害专项治理企业 1,827 家，治理完成率 87%。
		实施中小微企业帮扶行动	针对石材加工中小微企业职业卫生管理薄弱的情况，组织开展摸底调查，初步掌握全市石材加工企业本底。根据东西湖区、江夏区等地石材加工企业聚集特点，探索入企帮扶模式，共完成 5 家企业职业病危害因素抽查，256 名接害员工健康筛查，指导 176 家企业改进职业卫生工作。
3	助力职业健康保护行动	办好宣传周活动	承办全市《职业病防治法》宣传周启动仪式，组织 100 余名用人单位主要负责人、职业卫生管理人员开展职业卫生培训；组织“职业健康·影像力量”摄影比赛活动，征集摄影作品 191 组近 500 幅；承办全市第二届职业健康科普大赛，各区疾控机构和企业踊跃参赛，赛事线上平台同步播出；在地铁 11 号线开展为期一个月的职业健康普法宣传等。宣传周期间，全市宣传受众人数再创新高，累计超过 430 万人次。

		重视常态化宣教	近一年来，组织发布各类信息报道近 200 篇，推出健康科普 60 余篇，学习强国、科普中国发布科普及普法作品 20 余篇；其中，8 部作品获评国家卫生健康委、中华全国总工会第三届职业健康传播优秀作品；1 部舞台剧获评 2024 年武汉市优秀科普微视频作品。荣获 2024 年武汉市健康科普大赛优秀组织奖、微信类二等奖、表演类三等奖、图文类优秀奖；1 人荣获 2024 年武汉市科普讲解大赛三等奖、2 人荣获优秀奖。组织武汉职业健康体验馆参观讲解 40 余场次，组织职业健康讲师团队入企业培训 40 余场次，为 5,000 千余职工、市民提供科普服务。通过市职业卫生在线教育培训系统完成企业职业健康管理人员、劳动者线上培训 3,759 人次。
		推进健康企业建设	我市 6 家省级健康企业入选全国第三批健康企业建设优秀案例。完成全市新一轮健康企业验收和“职业健康达人”评选，新增 52 家健康企业、42 名“职业健康达人”。
4	推进技术服务体系建设	加强机构质控管理	制定全市职业卫生和放射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职业健康检查机构质控方案，分别完成 19 家、13 家、16 家机构质控检查。同时，组织 27 家机构参加省级质控活动，通过省市联合，实现我市机构质控检查全覆盖。
		加强机构培训指导	举办国家级医学继续教育项目培训班 1 期，省级医学继续教育培训班 2 期，市级医学继续教育培训班 4 期，承办湖北省 2024 年职业病危害监测评估专业骨干人才培训项目（培训人数占全省的 75%）。其中，5 月中旬承办第 18 次全国劳动卫生与职业病学术会议，全国疾病预防控制专业机构、职业病防治专业机构、大专院校的专家代表以及企业代表等共计 700 余人现场参会。
5	推进处突能力建设	强化卫生应急处理能力	进一步完善急性职业化学中毒和核辐射事故、高温中暑事件等卫生应急预案，起草《武汉市辐射事故医疗卫生救援应急预案》，完善应急物资储备，8 月举办全市核与辐射事故卫生应急培训班，11 月份完成年度核辐射事故应急演练任务。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本单位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5. 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6.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反映卫生健康部门所属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的支出。

7.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8.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共卫生服务(项)，反映

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14. 债务付息支出(类)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款)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项)，反映地方政府用于归还一般债券利息所发生的支出。

(四) 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五)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 一、2024 年度武汉市职业病防治院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 二、2024 年度武汉市职业病防治院整体绩效自评表
- 三、2024 年度医疗卫生机构运转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 四、2024 年度医疗卫生机构运转维护项目自评表
- 五、2024 年度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自评表
- 六、2024 年度卫生健康能力提升项目自评表

2024 年度武汉市职业病防治院 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一、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2024 年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95 分。

二、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执行率情况。

2024 年度我单位整体支出调整后预算数 9,646.91 万元，执行数 9,646.91 万元，执行率 100%，得分 20 分。

（二）完成的绩效目标。

1. 产出目标

职业病预防监测。完成职业卫生检测、评价 169 项；完成放射卫生检测、评价 81 项；完成 14,068 人次的个人剂量监测；完成 231 家医疗机构及工矿企业 3,655 人放射工作人员个人剂量监测，监测 14,068 人次，出具报告 924 份。卫生检验完成委托检测 1,637 项。为 1,717 家企业提供 80,151 人次健康监护服务，其中职业健康检查 60,029 人次，健康体检 11,262 人次，放射人员体检 6,325 人次，发放健康证 2,535 人次。全年共报告新发职业病 19 例，用工单位均在武汉。全年共报告用人单位在武汉的疑似职业病病例 12 例。2024 年 5 月，职业病科（康复医学科）病区、门诊相继完成改造并对外开放，综合门诊（预防接种门诊）接诊 246 人次，职业病门诊接诊 540 人次。全年出、入院患者 194 人次。

化学中毒事件、核与辐射事故卫生应急工作。举办一期全市核与辐射事故卫生应急培训班，来自全市各区疾控中心卫生应急人员、委属医疗机构卫生应急专业人员、市核生化紧急医学救援基地应急

队员 60 余参训。与武汉市中心医院、武汉市急救中心共同承办“核力救援，佑卫应急”2024 年全市核与辐射事故应急演练暨紧急医学救援队伍点验活动，市区两级 32 支紧急医学救援队和恩施州核与辐射突发事件卫生应急队共同参与。编制完善了反恐怖袭击事件、急性职业中毒事件、高温中暑事件应急预案。全市未发生重大以上急性职业性化学中毒事件及核与辐射事故。

重点行业开展专项治理工作。全市用人单位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数 7,386 家，其中医疗放射用人单位 1,281 家。对各区职业病危害专项治理工作进行指导和调度，推动各区累计完成 1,989 家企业治理，治理完成率超 94.7%，任务完成率居全省第一。开展石材加工企业职业卫生工作调研，基本摸清全市本底，针对东西湖区、江夏区等地石材加工小微企业聚集情况，开展入企帮扶，共完成 5 家企业职业病危害因素抽查，256 名接害员工健康筛查，指导 176 家企业改进职业卫生管理工作。

重点职业病监测工作。完成国家职业病防治重点监测项目任务。重点职业病监测病种全覆盖，全市累计收集个案卡 195,880 例；完成粉尘、苯、铅的主动监测体检 880 人；完成 186 例职业性尘肺病患者随访调查。完成第二产业 13 家企业 1,427 人、第三产业 15 家企业 1,511 人职业健康素养监测与干预。

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工作。完成 340 家重点企业调查和现场检测，为接触粉尘、噪声、苯、铅及其化合物重点职业人群的 1,032 名工人开展主动监测体检。

非医疗机构放射性危害监测工作。完成 122 家非医疗机构用人单位基本情况和职业健康管理情况调查；完成 9 家非医疗机构放射工作单位的放射性职业病危害因素现场监测和基本情况调查。完成

9 家企业共计 38 台设备及场所的现场监测工作。

医疗卫生机构医用辐射防护监测工作。完成 1,146 家放射诊疗机构的调查；收集全市 16 个辖区 1,146 家放射诊疗机构基本情况调查表及放射诊疗频度调查表，实地监测全市 9 家监测医院、9 家放疗机构及 2 家核医学机构共 46 台放射诊疗设备防护性能和工作场所放射防护水平，调查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同济医院 2 台 CT、1 台乳腺、1 台牙科及 1 台 DSA 设备合计 1,200 例患者剂量。

职业性放射性疾病监测工作。监测全市 16 个辖区 1,146 家放射诊疗机构（含口腔诊所）放射工作人员职业健康管理情况，完成全市 10 家放射工作人员职业健康检查机构工作总结表及体检个案表填报；完成全市 3 家职业性放射性疾病诊断机构基本信息填报；完成 16 家监测点医院职业健康管理报告表及介入人员双剂量结果填报；协助省疾控完成武汉市 3 家医院眼晶状体剂量监测；完成 13 家个人剂量监测机构外照射个人剂量异常数据填报及资料收集；完成全市 21 家开展核医学医疗机构基本情况调查及核医学、诊断放射学人员职业健康调查表资料收集工作。

高温中暑、农药中毒防治工作。在重点季节、重点时段开展医疗机构网报工作指导和督导，规范信息报告流程和质量，全市全年上报高温中暑 1,344 例，农药中毒 421 例，无群发生产性高温中暑和生产性农药中毒事件发生。

2. 效果目标

创建“健康企业”和争做“职业健康达人”活动。选派专业骨干，联合各区健康办和疾控中心，指导企业开展健康企业创建工作。联合市健康办和各区爱卫办，开展市级健康企业评审和“职业健康达人”评选工作，全市 50 家企业被命名为“市级健康企业”，全市

40 名企业劳动者和一线管理人员被授予“职业健康达人”称号，6 家省级健康企业入选全国第三批健康企业建设优秀案例。

《职业病防治法》宣传周活动。承办武汉市第 22 个《职业病防治法》宣传周启动仪式暨走进岚图宣传活动，组织 150 余家企业职业健康管理人员参加职业健康培训。活动现场，与岚图汽车科技有限公司签署《汽车制造作业工作相关肌肉骨骼疾患的工效学预防团体标准的验证研究签约协议书》，合作共建“工作相关肌肉骨骼疾患防控实践基地”。举办院第五届职业健康讲师比赛，承办第二届全市职业健康科普比赛，并进行视频直播，累积观看人次达 430 万；在地铁 11 号线车厢开展“职业健康保护”普法宣传，宣传受众超 20 万人。选派 33 人次职业健康讲师赴智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蒙牛高科乳制品武汉有限责任公司等企业开展职业健康知识及职业病防治相关法律、法规培训。科普宣传。医院微信公众号推送各类职业健康原创图文、视频作品 100 余篇，其中，《你职业紧张了吗》

《美腿上的“显眼包”》《事关职业健康，这些“小事”不能忽视》等作品荣获国家级和市级健康科普大赛奖项 22 项，其中 8 部作品获评国家卫生健康委、中华全国总工会第三届职业健康传播优秀作品。参加武汉市全国科普日暨首届武汉科普嘉年华主场活动。加入武汉市科普社会联盟。开通科普中国科普号。

绩效目标完成得分 75 分。

（三）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未细化的产出指标有：公共卫生重点专学科建设持续深化，职业卫生应急处置能力，职业病防治宣传等指标考核标准未细化，仅以持续提高等作为依据导致无法量化评分，扣 3 分。部分指标预算编制偏低，如职业卫生技术服务人员培训数、监测工业企业和放射

诊疗机构数等，扣 2 分。

未完成指标的原因：少数绩效评价的指标设置缺乏科学性，资金使用存在滞后。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少数绩效评价的指标设置缺乏科学性，资金使用存在滞后。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下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培训和学习，做好项目绩效中期自评工作，适时调整年度绩效目标。

加强项目规划。根据市委市政府对今后五年整体工作发展要求，我单位组织编制完善了本单位的“十五五”规划，多次专题调研，广泛征求意见。加强 2026 年预算编制，抓实重点项目建设，促进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

绩效目标管理。将项目目标细化分解，按科室职责细化分解绩效目标为项目绩效指标，使各项绩效指标具体、清晰、可衡量，产出指标能与履职效益指标相匹配。对于 2024 年绩效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加大项目申报表的编制、审核力度，完善各项目的长期绩效目标与年度目标。

加强项目管理。不断推进公共卫生补短板项目，促进单位医疗服务质量提升，推进业务发展。

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根据上年绩效自评结果，优先保障优秀项目、改进完善一般项目。

附件 2

2024 年度武汉市职业病防治院 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职业病防治院

填报日期: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名称		武汉市职业病防治院				
基本支出总额		7,091.04		项目支出总额		2,555.87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20分）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9,833.23	9,833.23	100%	（20分*执行率） 20.00
年度目标 1：（20分）		加强党建引领，切实增强应急处突能力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A）	（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党建品牌建设持续深化	≥1个	4	4
		数量指标	主题教育活动	≥2场	4	4
		数量指标	职业卫生应急演练	≥1场	2	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卫生重点专学科建设持续深化	不断提高	得到提高	3
		社会效益指标	职业卫生应急处置能力	不断提高	得到提高	3
年度目标 2（20分）		实施好职业健康保护行动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A）	（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测工业企业和放射诊疗机构数	≥150次	1185次	3
		数量指标	职业健康素养调查与干预	≥2,000人次	2,938人次	3
		数量指标	职业卫生技术服务人员培训	≥150人	260人	2
		质量指标	高温中暑、农药中毒、职业病及放射性疾病网络直报率	≥95%	100%	3
		质量指标	全市督导质量控制活动次数	≥2次	4次	3
质量指标	职业病危害事故调查和技术鉴定任务完成率	100%	100%	3		

		时效指标	职业病防治监测预警	72 小时之内	24 小时	2
年度目标 3: (20 分)		推进职业健康宣教培训，切实增强职业病防治合力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	实际完成 值	得分
				(A)	(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职业健康体检人次	≥80,000 人次	80,150 人次	5
		数量指标	职业病防治宣传周活动	1 次	1 次	5
	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职业病防治宣传	受众面持 续提高	大幅提高	4
		时效指标	培训对象满意度指标	≥90%	95%	5
年度目标 4: (20 分)		推进“健康企业”建设，切实增强职业病防治意识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	实际完成 值	得分
				(A)	(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健康企业数	≥25 家	52 家	7
		数量指标	职业健康达人数	≥25 人	42 人	6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企业员工对“健康企业”建设 工作满意度	80%以上	100%	6
合计						9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整体业务指标完成尚可，部分指标未精细化相关考核标准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自评结果良好，拟继续投入资金以完善项目				

2024 年度医疗卫生机构运转维护项目 绩效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2024 年医疗卫生机构运转维护项目自评得分 96 分。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4 年度我单位预算数 1,794.87 万元,执行数 1,794.87 万元,执行率 100%, 得分 20 分。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1）产出目标

一是保证了各类一般债券利息及时足额的缴付。二是职业病预防监测。完成职业卫生检测、评价 169 项；完成放射卫生检测、评价 81 项；完成 14,068 人次的个人剂量监测；完成 231 家医疗机构及工矿企业 3,655 人放射工作人员个人剂量监测,监测 14,068 人次,出具报告 924 份。卫生检验完成委托检测 1,637 项。为 1,717 家企业提供 80,151 人次健康监护服务,其中职业健康检查 60,029 人次,健康体检 11,262 人次,放射人员体检 6,325 人次,发放健康证 2,535 人次。三是化学中毒事件、核与辐射事故卫生应急工作。举办一期全市核与辐射事故卫生应急培训班,来自全市各区疾控中心卫生应急人员、委属医疗机构卫生应急专业人员、市核生化紧急医学救援基地应急队员 60 余参训。与武汉市中心医院、武汉市急救中心共同承办“核力救援,佑卫应急”2024 年全市核与辐射事故应急演练暨紧急医学救援队伍点验活动,市区两级 32 支紧急医学救援

队和恩施州核与辐射突发事件卫生应急队共同参与。编制完善了反恐怖袭击事件、急性职业中毒事件、高温中暑事件应急预案。四是重点行业开展专项治理工作。全市用人单位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数 7,386 家，其中医疗放射用人单位 1,281 家。对各区职业病危害专项治理工作进行指导和调度，推动各区累计完成 1,989 家企业治理，治理完成率超 94.7%。

（2）效果目标

创建“健康企业”和争做“职业健康达人”活动。选派专业骨干，联合各区健康办和疾控中心，指导企业开展健康企业创建工作。联合市健康办和各区爱卫办，开展市级健康企业评审和“职业健康达人”评选工作，全市 50 家企业被命名为“市级健康企业”，全市 40 名企业劳动者和一线管理人员被授予“职业健康达人”称号，6 家省级健康企业入选全国第三批健康企业建设优秀案例。承办“2024 年第 18 次全国劳动卫生与职业病学学术会议”全国 700 余名专家、学者等在汉参会。在国家级学术交流活动中，进行学术交流 11 次，省级学术交流 2 次。继续与同济医学院公共卫生学院开展专业型硕士研究生带教，带教 18 人次。邀请国内知名职业病防治专家、学者等来院互访交流 30 余次。1 人受邀参加 2024 年全国省级职业病防治院（所）长联席会议，并作《地市级公益一类职防院面临的挑战与应对建议》经验交流。

绩效目标完成得分 76 分。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部分指标预算编制偏低，如动态管理危害因素企业数等，扣 4 分。

未完成指标的原因：我院实际完成工作量高于年初设定指标

值，预算绩效目标设置的科学性与前瞻性有待提高。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根据 2024 年 4 月发布的《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扩面行动（2024-2025 年）工作方案》，我院实际完成工作量高于年初设定指标值，预算绩效目标设置的科学性与前瞻性有待提高。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做好项目绩效中期自评工作，适时调整年度绩效目标。

2. 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的情况。

鉴于 2024 年度医疗卫生机构运转与维护项目自评结果较好，原则上应予以优先保障。

附件 4

2024 年度医疗卫生机构运转维护项目 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职业病防治院

填报日期:2025 年 6 月 30 日

项目名称		医疗卫生机构改革和发展					
主管部门		武汉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职业病防治院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 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 2. 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 分）						（20 分*执行率）	
			1,794.87	1,794.87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A）	（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体检人次		80,000	80,150	14
		数量指标	动态管理危害因素企业数		4,200 家	5,200 家	10
		质量指标	采购合格率		100%	100%	13
		时效指标	按期支付政府债券利息		100%	100%	13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物业管理服务满意度		90%	90%	1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3
总分		96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整体业务指标完成尚可，部分指标设置需更加科学合理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自评结果良好，拟继续投入资金以完善项目					

附件 5

2024 年度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职业病防治院

填报日期:2025 年 6 月 30 日

项目名称		公共卫生服务					
主管部门		武汉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职业病防治院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市直专项 ☐ 3. 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 2. 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736	736	100%	(20 分*执行率)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A)	(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职业病防治以及高温中暑、农药中毒防治等培训		≥1 次	2 次	6
		数量指标	职业病防治宣传周活动		1 次	1 次	6
		数量指标	监测、调查、指导、管理企业、放射诊疗机构数		≥110 次	1065 次	6
		数量指标	卫生应急演练		≥1 次	1 次	6
		质量指标	高温中暑、农药中毒、职业病及放射性疾病网络直报率		≥95%	100%	6
		质量指标	职业病危害事故调查和技术鉴定任务完成率		100%	100%	6
		质量指标	发生急性化学中毒、核与辐射事故及时处置率		100%	100%	6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职业病防治监测预警		72 小时之内	72 小时之内
	社会效益指标		职业病防治宣传		受众面持续提高	大幅提高	6
	社会效益指标		职业健康管理服务能力		不断扩大	得到提高	5
	环境效益指标		急性化学中毒、核与辐射事故应急处置能力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对象满意度指标		≥90%	100%	6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业健康管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0%	100%	6	

总分	97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整体业务指标完成尚可，可精细化相关预算标准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自评结果良好，拟继续投入资金以完善项目	

附件 6

2024 年度卫生健康能力提升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职业病防治院

填报日期:2025 年 6 月 30 日

项目名称		卫生健康能力提升					
主管部门		武汉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职业病防治院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 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 2. 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 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5	25	100%	(20 分*执行率)	
年度绩效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健康企业创建数		≥25 家	52 家	15
		质量指标	健康企业合格率		100%	100%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职业健康管理服务能力		不断扩大	不断扩大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对象满意度指标		≥90%	100%	16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员工对“健康企业”建设工作满意度		≥80%	90%	16
总分		97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整体业务指标完成尚可，可精细化相关预算标准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自评结果良好，拟继续投入资金以完善项目					